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陳緯哲
聯絡電話：02-23565250
傳真：02-23566230
電子信箱：moi6257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44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120264435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更正後「受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及公（國）營事業」
一覽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112年6月29日台內地字第1120264235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一覽表更正內容如下：

(一)地方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編號56：「財團法人宜蘭縣蘇
澳鎮士敏國民小學教育基金會」更正為「財團法人宜蘭
縣士敏國民小學教育基金會」。

(二)國營事業編號3：「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」更正為
「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」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
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
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內政部地政司(含附件)

